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关于对上海联明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
信息披露的问询函的回复**

信会师函字[2020]第 ZA378 号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海联明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明股份”、“上市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2 日收到贵部《关于对上海联明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20]0719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我们”或“会计师”）对问询函所提及的需会计师核发表意见的问题进行了审慎核查，现答复如下：

问询函问题 6

草案披露，标的公司 2019 年末应收账款为 9330.77 万元，占总资产比重达 44.55%。2018 年、2019 年标的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占当年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10.51%、100.34%。请公司补充披露：（1）2018 年、2019 年标的公司应收账款账期分布及回款情况、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并结合行业趋势、下游客户经营、回款情况说明相关坏账准备计提的依据及合理性；（2）结合标的公司收入确认政策、回款情况、应收款项和坏账准备情况等，进一步说明标的公司近两年经营性现金流情况，并分析与营业收入、成本和费用的匹配性。请财务顾问和会计师发表意见。

回复:

一、问询函回复

1、2018 年、2019 年标的公司应收账款账期分布及回款情况、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并结合行业趋势、下游客户经营、回款情况说明相关坏账准备计提的依据及合理性

2018 年、2019 年标的公司应收账款账期分布及回款情况、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1) 标的公司主要客户应收账款账期分布:

单位: 万元

账期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开票后 30 天付款	681.69	
开票后 40 天付款	6,257.99	8,523.73
开票后次月 25 日前付款	236.70	94.33
开票后 90 天付款	300.58	215.29
其他	706.86	442.87
合计	8,183.82	9,276.22

(2) 标的公司主要客户期后回款情况:

单位: 万元

客户名称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占应收账款合 计数的 比例	期后回款 (截止 2020 年 5 月 31 日)	期后回款 占比
上汽通用汽车有限公司	6,257.99	66.94%	5,647.89	90.25%
安吉智行物流有限公司	1,040.55	11.13%	606.55	58.29%
武汉通林物流有限公司	364.64	3.90%	207.69	56.96%
华域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347.46	3.72%	267.01	76.85%
上海易旺包装工程有限公司	173.18	1.85%	173.18	100.00%
合计	8,183.82	87.54%	6,902.32	84.34%

(3) 标的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 元

账龄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比例 (%)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6 个月以内 (含 6 个月)	91,950,112.55		101,277,471.72		
6 个月—1 年 (含 1 年)	984,320.52	49,216.02	766,302.68	38,315.14	5
1-2 年 (含 2 年)	489,576.67	97,915.33	581,254.51	116,250.90	20
2-3 年 (含 3 年)	61,686.16	30,843.08			50
合计	93,485,695.90	177,974.43	102,625,028.91	154,566.04	

综上, 标的公司应收账款账期主要分布在开票后 30-90 天内, 应收账款账龄分布主要在 6 个月以内, 2018 年、2019 年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6 个月以内占比分别为 98.69%和 98.36%。

标的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占应收账款总额近 90%, 客户集中度较高, 客户主要为整车制造商及汽车零部件供应商, 标的公司客户主要为上汽通用、上汽集团下属公司或合营企业, 客户资金实力雄厚, 信誉优良, 期后回款情况良好。

标的公司与上市公司的主要客户存在重叠, 因此执行与上市公司相同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 按账龄组合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其中对 6 个月内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为 0,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合理。

2、结合标的公司收入确认政策、回款情况、应收款项和坏账准备情况等, 进一步说明标的公司近两年经营性现金流情况, 并分析与营业收入、成本和费用的匹配性

(1) 标的公司收入确认政策

业务类别	收入确认具体原则
包装器具制作收入	将产品交付给客户, 客户对产品的质量、品种规格等验收确认, 在收到客户确认反馈信息后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包装器具的设计收入、包装器具线旁服务收入及其他服务收入	在提供服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 月末按当月实际提供服务量及与客户合同约定的收费标准计算确认收入

标的公司收入确认原则与业务类型相匹配，根据相关合同约定与客户结算后开具发票，应收账款能够在账期内及时收回，应收账款分析详见问题 6.1 回复。

（2）标的公司现金流量分析

A、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营业收入	285,022,014.75	261,645,101.47
加：应交税金-销项税	32,731,306.95	39,914,596.64
加：应收账款期初	102,625,028.91	106,829,070.83
减：应收账款期末	93,485,695.90	102,625,028.91
加：预收账款期末	2,031,855.15	240,763.83
减：预收账款期初	240,763.83	4,203,947.61
加：应收票据期初		800,000.00
减：应收票据期末		
减：应收票据背书	1,175,000.00	5,370,760.00
减：联众设计业务合并资产收购日转出应收账款	40,060,262.04	
加：联众设计业务合并资产收购日转出预收账款	315,000.00	
减：同一客户供应商应收应付轧抵	1,618,202.16	6,918,460.94
测算合计	286,145,281.83	290,311,335.3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5,983,333.28	289,141,344.41
差异率	0.06%	0.40%

B、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营业成本	195,081,494.02	178,438,151.43
加：应交税金-进项税	16,448,939.40	19,848,891.36
加：存货期末	7,469,064.51	8,159,420.58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减：存货期初	8,159,420.58	14,566,608.86
加：应付账款期初	41,048,784.82	39,654,196.97
减：应付账款期末	39,579,660.04	41,048,784.82
减：应收票据背书	1,175,000.00	5,370,760.00
加：预付账款期末	1,163,242.13	856,191.49
减：预付账款期初	856,191.49	6,125,975.64
减：计入当期成本的折旧、摊销	8,530,400.68	8,143,496.38
减：计入当期成本的职工薪酬	74,161,819.74	69,088,245.83
减：联众设计业务合并资产收购日转出应付账款	43,701,849.09	
加：联众设计业务合并资产收购日转出预付账款	503,773.52	
加：联众设计业务合并资产收购日支付现金	11,341,067.47	
减：同一客户供应商应收应付轧抵	1,618,202.16	6,918,460.94
加：其他应付款支付成本	263,386.79	
加：应付账款购置固定资产款项	245,914.38	
测算合计	95,783,123.26	95,694,519.3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5,652,439.37	95,873,837.77
差异率	0.14%	-0.19%

C、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计入当期成本的职工薪酬	74,161,819.74	69,088,245.83
加：销售费用-职工薪酬	1,726,541.47	1,552,187.13
加：销售费用-运输费人工	510,757.73	509,363.5
加：管理费用-职工薪酬、福利费	4,886,884.38	4,882,403.75
加：研发费用-职工薪酬	3,651,603.10	3,585,053.22
加：应付职工薪酬期初	6,096,804.10	6,699,131.76
减：应付职工薪酬期末	8,156,014.42	6,096,804.10
加：应交税费-个人所得税期初	22,569.80	57,174.04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减：应交税费-个人所得税期末	31,525.97	22,569.80
减：联众设计业务合并资产收购日转出应付职工薪酬	2,901,648.35	
测算合计	79,967,791.58	80,254,185.3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0,124,874.27	80,747,576.39
差异率	-0.20%	-0.61%

综上，标的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中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以及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与营业收入、成本、费用等报表项目匡算的现金流量差异较小，勾稽合理。标的公司报告期经营活动现金流入、流出平稳，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8 年、2019 年分别为 7,252.41 万元和 7,026.13 万元，亦较为稳定，与标的公司收入确认政策、回款情况相比配。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标的公司根据公司业务、客户信用、应收账款账龄等依据，采用与联明股份一致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坏账准备计提合理；报告期内，标的公司经营性现金流量与实际业务的发生相符，与营业收入、成本和费用等相关科目的会计核算勾稽合理。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2020 年 6 月 24 日